

華盛頓中學宿舍生活公約與規定

一般公約

- 1、寢室床位經編定後，不得任意調換（不可兩人同處一床）。
- 2、愛惜公物，凡破壞污損者，照價賠償（如屬故意，則依校規處分）。
- 3、按規定時間作息，養成良好生活習慣。
- 4、宿舍內保持安靜，不得嬉笑、吵鬧，不得到他人床位及寢室，影響他人安寧。
- 5、嚴禁使用火鍋、電器用品或自行加裝延長線，以維護宿舍區用電安全。
- 6、貴重物品不得攜帶到校，金錢應妥慎保管，以免遺失。
- 7、嚴禁從事賭博、抽菸、鬥毆、喝酒（或含酒精成份之飲、食品）下棋、玩撲克牌、大富翁、玩遊戲機、閱讀不良刊物等不當行為。
- 8、不得有過當男、女同學交往關係，或肢體接觸行為。
- 9、不得攜帶與飼養各種寵物。
- 10、行動載具帶至宿舍後即交給宿舍老師保管(請貼上姓名)；需使用時（限在宿舍區），請至辦公室領取(使用時間為 21:30~22:00)；並統一於週五早上出宿舍時領回(如週五留宿，則週六早上領回)。
- 11、電腦(平板. 筆電. iPad. 等)，皆不得帶至宿舍，若課業需使用，請依程序申請。
- 12、住宿表現不佳，雖未達退宿標準，列入下一學期後補或不接受住宿申請。

膳食公約

- 1、全體住校生，一律參加伙食團，在學生餐廳開伙(素食者，請註明清楚)。
- 2、住宿期間為維衛生與健康，禁止訂購外食；家長來訪攜帶食物，請以個人食用份量為主。

晚自習公約

- 1、按時至指定場所晚休及自習，不得無故缺席，因故無法參加，應向宿舍老師請假。
- 2、晚自習時間應專心用功，不得做與課業無關之工作。
- 3、晚自習應服裝整齊(不得穿著便服，一律以校內制服或體育服為準)。
- 4、晚自習課間活動時間，不得從事球類活動。

內務規定

- 1、書本擺置整齊於書架上，桌面不可置放雜物，椅背不吊掛物品，離開時椅子應靠至定位。
- 2、棉被應摺疊整齊，放置靠門口床頭，其餘物品不得置於床上。
- 3、內務櫃：放置衣物、吹風機、包裹、箱子等物品，請擺設整齊及清潔。
- 4、每日離開寢室前，必須將個人內務整理好，並隨手關閉電源。